

第二節 觀光遊憩區之開發與管理

一、推動觀光遊憩區之規劃建設

(一) 臺灣地區觀光遊憩系統之規劃

交通部觀光局根據臺灣地區資源特性、地理分區、運輸系統、區域功能與發展特性，規劃完成「臺灣地區觀光遊憩系統開發計畫」，歸納為 8 大類型，並劃分為 36 個可相互串聯的遊憩系統，作為觀光發展與規劃基本空間結構的指導綱要。94 年度業完成「風景區公共工程基本圖冊建置」、「風景區公共工程工料分析手冊建置」、「人性化公廁設計規範手冊」，提供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及地方政府審查或規劃設計風景區公共設施之參考，以加強提昇臺灣地區觀光遊憩環境整體服務品質。

(二) 推動國家級風景特定區建設計畫

- 1、全面推動國家級風景特定區建設，積極辦理東北角海岸、東部海岸、澎湖、大鵬灣、花東縱谷、馬祖、日月潭、參山、阿里山、茂林、北海岸及觀音山、雲嘉南濱海等 12 處國家級風景特定區遊憩據點整建、興建、改善等重大工程案總計 224 項。
- 2、為推動嘉南地區山水遊憩、農產特色、古蹟民俗資源，永續發展地方資產，交通部觀光局依法定程序辦理等級評鑑範圍劃定，報奉行政院核定公告為國家風景特定區，該風景區管理處於 94 年 11 月 26 日正式揭牌成立，成為台灣地區第 13 處國家級風景特定區。
- 3、依據「溫泉開發管理方案」擬定「溫泉觀光整體開發計畫」作為推動溫泉區開發、整建之執行依據；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北投、烏來、礁溪、清泉、關子嶺、東埔、中崙、廬山、知本等 8 處溫泉區之公共建設及景觀改善工程。
- 4、補助臺北、高雄 2 直轄市以及臺灣省 21 縣市、金門縣等縣、市政府，執行 109 件風景區公共設施整建及興建工程。

(三) 鼓勵民間投資興建觀光遊憩重大設施

- 1、福隆海濱休閒渡假區 BOT+ROT 案，業於 94 年 3 月 31 日與芙蓉濱海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完成簽約。本案之推動除可舒緩東北角海岸風景區住宿設施不足外，更可帶動地方繁榮、促進福隆及鄰近地區觀光發展、增加就業機會。
- 2、首件民間自提日月潭-九族文化村纜車 BOO 案於 94 年 4 月 15 日簽約，該纜車站以德化社青年活動中心前空地為起點，終點站在九族文化村觀山樓，全長約 1,844 公尺，對日月潭地區之觀光發展及遊憩型態和品質將有相當助益。
- 3、配合行政院政策及協助解決大臺北地區旅館供應不足問題，交通部觀光局與最優申請人臺北花園大酒店於 94 年 7 月 21 日完成臺北地區南海段旅館專案招商計畫之簽約，預計於 96 年底完成興建並營運。

- 4、首件融合生態保育、環境教育與解說服務之野柳地質公園 OT 案，於 94 年 10 月 26 日與新空間國際有限公司完成簽約，並於 95 年 1 月 1 日正式營運，未來將持續為推動成為世界級地質公園而努力。

二、觀光遊憩區之經營管理

(一) 觀光遊憩區之督導管理

- 1、依「公共安全管理白皮書」規定，請相關觀光遊憩區主管機關及各縣市政府加強觀光遊憩區之安全維護。
- 2、訂定「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作業要點」，於 94 年督導 12 個國家風景區管理處限期改善相關管理缺失。

(二) 推展水域遊憩活動

依「水域遊憩活動管理辦法」規定，訂定水上摩托車、潛水、泛舟及獨木舟 4 項活動之注意事項，落實國內水域活動管理法制作業。

(三) 執行溫泉法相關子法

- 1、依「溫泉標章申請使用辦法」辦理溫泉檢驗機關(構)審查，已認證 12 家單位之申請。
- 2、辦理溫泉子法講習會：北部、南部及瑞穗地區座談會各 1 場次，俾加強各縣市政府行政人員對溫泉法令之瞭解，促進溫泉業者與地方政府之溝通互動。

三、國家風景區之經營管理

(一) 東北角國家風景區

東北角國家風景區為國內首座國家風景區，該特定區緊鄰大台北都會區，陸域北起台北縣瑞芳鎮南雅里，南至宜蘭縣頭城鎮北港口及龜山島；海域為鼻頭角至三貂角連接線，總面積 1 萬 4,010 公頃。擁有得天獨厚之國際級景觀、遊憩資源及完善設施，推展各類遊憩活動，提供遊客多元遊憩體驗，廣受國內外遊客喜愛，交通部觀光局於 73 年 6 月 1 日成立管理處。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完成「龍洞旅遊帶整體景點改善工程」、「澳底至三貂角旅遊帶整體景點改善工程」、「大溪至烏石港旅遊帶整體景點改善工程」等中程計畫之整體規劃案。
- (2) 以師法自然原則，持續進行臺 2 線廊道改善，並經行政院指定臺 2 線為全國景觀示範道路，已完成閒置空地改善 63 處。
- (3) 以樸實、簡單原則，兼顧環境、社區、遊客等層面，續辦福隆火車站暨周邊環境改善、福隆站前廣場等地區景觀改善工程，以及區內公廁環境改善工程。
- (4) 依據「烏石海水浴場活動基地」規劃設計成果，辦理烏石海水浴場設施興建工程，以結合烏石港區為海洋遊憩基地。
- (5) 結合旅遊線上公部門及產業資源投入推動觀光產業升級、聚落商圈環

境與臺 2 線路廊景觀美化、國際化旅遊資訊建置與遊憩活動推廣，提升旅遊服務品質。

2、經營管理方面

- (1) 福隆濱海旅館區興建暨營運案已完成簽約，業者預估投資近 7 億元，可提升東北角海岸國家風景區之住宿休閒品質；完成龍洞灣公園委外經營管理工作。
- (2) 完成東北角管理處轄區「水域遊憩活動規劃及經營管理規範委託案」，並據以辦理「龍洞灣及龍洞南口」、「福隆及雙溪河」水域遊憩活動分區公告及牌示事宜。
- (3) 落實龜山島生態旅遊管理機制，輔導娛樂漁船業者增進生態旅遊觀念，94 年辦理 2 次檢討修訂「龜山島生態旅遊作業管理要點」，並辦理「龜山島海域娛樂漁船營運及遊客安全管理聯合檢查」及「94 年度龜山島經營管理檢討會」。
- (4) 網站建置「龜山島生態旅遊線上申請系統」、「龍洞遊艇港遊樂船舶出入港線上申請系統」及「觀賞多媒體節目線上申請系統」，提供遊客優質便利之網路申請服務。
- (5) 建置 e 化管理系統，運用「觀光遊憩相關設施 GIS 管理系統」及「龜山島即時海氣象資訊展示系統」，確實掌握環境資訊以利經營管理。
- (6) 交通部觀光局辦理 94 年度國家級風景特定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督導考核，經評定結果東北角管理處為第 1 名。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與國際接軌，辦理「動感亞洲越野挑戰賽」競技等行銷活動，94 年全年遊客數達 309 萬人次。
- (2) 與旅行業者合作推出套裝旅遊行程，辦理「草嶺古道芒花季」活動，計 5 萬人次參與，並結合人文辦理「詩書翰墨香書畫展」、「蝦兵蟹將民俗技藝展」藝文活動。
- (3) 設計友善的旅遊資訊網站，並建置無障礙網頁，提供豐富多語旅遊資訊，並適時更新，具 PDA 線上即時下載功能，結合多元行銷推廣，提高使用率。
- (4) 辦理解說志工培訓、座談、表揚、考核及人力資料庫之建立，充分運用社會資源及專業知識。
- (5) 透過北部海岸旅遊線產業聯盟餐飲研習觀摩，辦理「山海戀風味展」課程輔導及發表會，以及「北部海岸旅遊線 2005 臺灣觀光大使研討會暨提昇服務品質專題演講」，分享業界實務經驗，為共同行銷合作奠立基礎。

(二) 東海岸國家風景區

東部海岸國家風景區範圍：北起花蓮溪口，南迄小野柳風景特定區，東至海岸 20 公尺等深線，西達臺 11 線省道目視所及第一條山稜線，

另外包括秀姑巒溪瑞穗大橋以下泛舟河段及綠島，總面積為 4 萬 1,483 公頃，其中陸域面積 2 萬 5,799 公頃，海域面積 1 萬 5,684 公頃。該國家風景區兼具山、海、島嶼勝景，觀光資源非常豐富，不但具有獨特之地形、地質景觀，與數量、種類繁多之動植物生態資源，並擁有珍貴之史前文化遺址及阿美族傳統文化，深具觀光發展潛力。交通部觀光局於 77 年 6 月 1 日成立管理處，專責該風景區之開發建設與經營管理工作。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持續推動民間投資，採 BOO 方式者計有寶盛開發案、滿地富開發案、綠島大飯店、杉原渡假旅館、杉原棕櫚濱海渡假村、卑南杉原渡假村、台東渡假村、東河鄉遊憩區整體開發計畫、台東都蘭灣黃金海休閒渡假村、加路蘭遊樂區、花蓮海洋公園等 11 項；採 BOT 方式者有美麗灣渡假村，總計總投資金額 455 億元，總房間數 4,318 間。
- (2) 辦理水往上流遊憩區服務設施及加路蘭濱海綠地二期工程、成功鎮至三仙台風景區道路闢建工程、大港口公五綠地植生綠美化工程。
- (3) 綠島生態研習中心及八仙洞棚架設施整修工程、三仙台賣店及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 (4) 辦理轄區處本部、台東、綠島、花蓮管理站辦公室及遊客服務中心景點修理維護工作。
- (5) 辦理花蓮、綠島、台東管理站及處本部環境維護及設施維持工作。

2、經營管理方面

- (1) 辦理轄區綠島朝日溫泉、磯崎海濱遊憩區及秀姑巒溪泛舟等相關遊憩經營管理及安全維護檢查，以提昇遊憩品質及服務水準。
- (2) 辦理綠島地區浮潛人員訓練講習活動及志工培訓，另輔導業者登記「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提昇浮潛業者經營品質。
- (3) 編製防災應變工作手冊，建立緊急應變機制，有效防範災害發生。
- (4) 為提昇綠島遊憩品質及生態永續發展，於 94 年 4 月 26 日辦理「綠島永續行動研討會」，對綠島未來發展方向建構經營管理平台、促進社區營造、總量管制之實施，進而逐步實現綠島的永續夢想。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辦理 2005 臺灣海洋年東海岸飛魚祭、旗魚季系列活動，行銷東海岸豐富之漁業資源及山川之美。
- (2) 辦理「2005 秀姑巒溪泛舟嘉年華觀光活動」，及「2005 東海岸阿美族部落竹筏邀請賽活動」，使幾近失傳之竹筏文化再創生命力。
- (3) 召開阿美族文化與觀光發展諮詢委員會，輔導東部海岸阿美族部落豐年祭活動、社區生態民宿經營實務、傳統技藝創作與產業學習活動等。

(三) 澎湖國家風景區

澎湖國家風景區陸域範圍為澎湖縣轄區內除 3 處都市計畫區外之

土地，面積約 1 萬 873 公頃；海域範圍為澎湖縣轄 20 公尺等深線內之海域，面積約 7 萬 4,730 公頃，合計面積約 8 萬 5,603 公頃。交通部觀光局於 80 年 2 月成立「澎湖風景特定區管理籌備處」，並於 84 年 7 月正式成立「交通部觀光局澎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以推動「澎湖風景特定區觀光遊憩建設計畫」。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辦理用地徵收作業：完成私有地價購徵收計 36 筆，面積 1.788 公頃及私有地地上物拆遷等作業。
- (2) 完成雙湖段 236 地號等筆國、縣有土地之撥用，面積計約 5.04 公頃。
- (3) 辦理二崁遊憩區服務設施、七美西南濱海區周邊環境、七美及後寮遊憩設施、竹灣遊憩區週邊環境改善工程。
- (4) 完成 201、202 線及西嶼濱海道路景觀暨自行車道系統工程。
- (5) 馬公水岸設施改善工程、七美南滬港遊樂船浮動碼頭工程、吉貝濱海遊憩區設施工程、澎湖國家風景區界址設置工程。
- (6) 辦理全區植栽美化及設施維護工程。
- (7) 有關「漁翁島休閒渡假區（納入新增範圍）促進民間投資開發計畫」案，採 BOT+ROT 方式委由民間進行投資開發，於 95 年 1 月 7 日評出最優申請人宏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正積極辦理簽約事宜，期打造具有海洋風味之國際級觀光休閒渡假旅館。
- (8) 為發展吉貝成為北海遊憩系統之基地港及休閒渡假中心，94 年 8 月 19 日澎湖之美股份有限公司提送「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興建暨營運吉貝休閒渡假旅館及遊憩區」規劃案構想書，雖吉貝鄉親表達疑慮並爭取開發主導權，經多次說明溝通，化解居民誤解、突破瓶頸，嗣於 94 年 11 月 23 日經審核委員會議決通過初步審核，目前刻正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相關規定辦理再審核事宜。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宣導生態資源保育貓嶼海鳥保護區、綠蠵龜產卵棲地保護區及玄武岩自然保留區有小白沙嶼、雞善嶼、錠鉤嶼保護區自然生態復育及遊客管制海灘清潔維護，以達永續經營。
- (2) 配合辦理「全國水域遊憩活動法令宣導-水上摩托車」研習會；訂定「澎湖國家風景區遊艇浮動碼頭使用管理要點」。公告澎湖國家風景區水上摩托車、潛水、獨木舟活動注意事項及險礁、姑婆嶼、目斗嶼突堤碼頭禁止水域遊憩活動區域。辦理澎湖地區觀光從業人員「水域遊憩活動法令宣導」說明會，輔導水域遊憩活動經營業合法化計有 31 家。
- (3) 辦理海岸線淨灘活動整合澎湖縣環境保護協會、沙灘保育協會、鳥嶼燕鷗保育協會等團體，宣導環境教育；94 年度共計辦理 12 梯次，參加人數 970 人，清潔圾垃量 1.8 噸，並配合縣政府環保局辦理「94 年度擴大海洋污染及毒性化學災害緊急應變演練」。

- (4) 辦理「水上救生員訓練」、「浮潛指導人員訓練」及各遊客中心解說導覽人員初級緊急救護研習，合格人數 18 人，俾提昇遊客水域遊憩活動安全措施。

3、觀光宣傳推廣

- (1) 發展澎湖成爲「碧海藍天自然優閒的國際度假樂園」，積極整合地方相關產業並規劃國際包機，開闢澎湖與日本國際雙向包機航線「澎湖-大阪」、「澎湖-沖繩」等觀光活動，擴大國際觀光宣傳與行銷功能，吸引更多國際觀光旅客赴澎湖旅遊，帶動商機。

- (2) 觀光遊憩推展與行銷

甲、辦理「2005 年澎湖石滬祭觀光文化系列活動」榮獲行政院「金鯨獎」、推展爲民服務提升服務品質榮獲行政院「第 7 屆行政院服務品質獎-善用社會資源獎」殊榮。

乙、協助配合成立全國首支觀光警察隊，發揮「觀光警政與旅遊安全」。

- (3) 配合行政院「觀光客倍增計畫」及馬公機場開放國際航線，增設馬公機場旅遊諮詢服務台，派遣具備外語解說人員擔任旅遊諮詢與解說服務工作，並於旺季時提供定點解說服務，推廣各項觀光活動。並輔導義務解說員成立聯誼會組織，培訓強化解說功能，擴大民眾參與層面，提昇旅遊諮詢服務與解說品質。

(四)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

大鵬灣國家風景區緊鄰高雄都會區，行政轄區含括屏東縣東港鎮、林邊鄉及琉球鄉 3 鄉鎮，總面積 2,764 公頃，擁有內灣瀉湖、紅樹林及珊瑚礁海岸之豐富自然人文景緻，爲塑造適宜旅遊環境及多樣化遊憩機會，交通部觀光局於 86 年 11 月 18 日成立管理處，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延續推動「挑戰 2008 觀光客倍增計畫—恆春半島旅遊線計畫」，結合旅遊線上各相關機關成立「工作圈」共同執行倍增計畫，並與「屏東縣恆春半島觀光客倍增產業聯盟」籌劃參與「臺北」、「臺中」、「高雄」等三大國際旅展，共同促銷恆春半島。
- (2) 持續辦理第 1 期? 勵民間招商用地土地取得工作。
- (3) 辦理完成小琉球蛤板灣、厚石裙礁、花瓶岩至管理站等 3 項環境整理工程。
- (4) 持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作業。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完成蚵殼島委外經營案，租金收入計 104 萬 1,600 元。
- (2) 完成恆春半島旅遊線遊網路更新作業，作爲恆春半島旅遊查詢之入口。
- (3) 參與行政院工程會辦理之第 4 屆金擘獎，獲頒優等獎及研考會營造優質英語生活環境評比，均獲頒優等獎。

3、觀光宣傳推廣

- (1) 為提升遊憩服務效能，辦理第一線救生人員培訓，合格人數計 31 名，並均投入水上活動安全維護工作。
- (2) 辦理 2 梯次解說志工培訓，總計結訓人員 25 名，全數納編為投入風景區解說服務員。

(五)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

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東自海岸山脈臺 9 線目視所及第一條山稜線，西至中央山脈臺 9 線目視所及第一條山稜線，另包括木瓜溪沿岸至龍澗地區及南橫至利稻（臺 20 線）公路沿線，南至臺東市都市計畫以北（即卑南鄉南界及卑南溪南側），北達花蓮溪、木瓜溪南側所圍之花蓮、臺東兩縣縱谷平原，但不包括範圍內 9 處都市計畫地區及東華大學特定區，合計面積 13 萬 8,368 公頃。轄區內有溫泉、鄉土、文化、生態等豐沛的遊憩資源，為動、靜態兩相宜的觀光旅遊勝地。交通部觀光局於 86 年 4 月 15 日成立管理處，專責該區開發建設及管理工作。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執行花東旅遊線計畫（花東縱谷部份）各項工作，由公部門機關成立「工作圈」，並結合民間旅遊業、餐飲業、旅館業及交通運輸等相關產業成立產業聯盟，辦理行銷推廣及異業結盟等事宜，共同推動觀光旅遊。
- (2) 賡續辦理臺 9 線沿線違章建築、廣告物（廣告物共桿設置）、廢棄物等清查工作，維護環境景觀。
- (3) 完成臺 9 線沿線道路景觀改善工程計畫（景觀植栽綠美化、紐澤西護欄及擋土牆景觀改善工程），以促進本區觀光發展及滿足遊客之視覺意象。
- (4) 執行花東縱谷自然生態、觀光遊憩、溫泉資源調查及臺 9 線道路景觀改善工程規劃、發展縱谷空域活動，就本案建設執行經營管理事宜進行規劃、辦理鯉魚潭淤積調查分析、花東縱谷轄內河川生態工法水質淨化規劃案、鶴岡遊憩區周邊社區環境改善規劃案等，提升遊憩據點環境與設施品質。
- (5) 賡續辦理「花蓮系統」鯉魚潭遊憩區、「玉里系統」安通溫泉區及六十石山地區道路改善工程，及「臺東系統」鹿野高臺遊憩區、紅葉溫泉風景區之全區道路景觀相關設施改善工程暨休憩區綠美化工程。

2、經營管理方面

- (1) 遊憩據點清潔維護工作委由勞務外包人員辦理，管理處亦派替代役人員針對各景點設施進行每日巡查，發現缺失立即通報改善。植栽養護部分委由專業外包人員負責，適時補植枯死花木及賡續辦理原生種植物復育工作。

- (2) 為配合政府引進民間資源參與公共建設之既定政策，刻依促參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鳳林遊憩區、林榮遊憩區等遊憩據點委外作業。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辦理「想飛的季節－2004 花東縱谷飛行傘國際邀請賽」、「花東縱谷油菜花、大波斯菊鄉土生態之旅」、「花東縱谷有機風味小吃嘉年華」等活動，目的除宣導生態保育觀念，推展生態旅遊外，並以資源整合重新包裝方式，營造縱谷地區節慶活動，帶動觀光產業發展。
- (2) 為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推廣，重新改版製作「兩山之間－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簡介」中、英、日文版；「綠野仙”縱”－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地圖導覽摺頁」中、英、日、韓文版；另與花東產業聯盟合作出版「愛戀花蓮」旅遊導覽手冊。
- (3) 加強觀光遊憩設施服務水準，提升餐飲、住宿品質，重塑道路景觀，結合區內觀光產業界、民間團體等單位，以運用民力活化旅遊策略作法，辦理國際性觀光活動，創造商機帶動地區經濟發展。

(六) 馬祖國家風景區

馬祖風景特定區範圍，涵蓋馬祖列島全部之陸域及部份海域，總面積為 2 萬 5,052 公頃。交通部觀光局於 88 年 11 月 26 日成立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專責該風景區之開發建設與經營管理工作。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本區兼具自然地質與生態、閩東文化、戰地史蹟等 3 大特色，管理處並加強發展 4 大重點區建設，成果如下：

- (1) 辦理「馬祖國家風景區遊客意向調查暨遊客人次推估模式建立之研究」、「馬祖地區傳統聚落地形地物測量暨資料庫建置案」及「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地理資訊暨觀光導覽管理系統規劃建置」等先期規劃，期建置完整觀光發展資料庫。
- (2) 自然地質與生態部分：重點建設區為「北竿? 里至午沙遊憩區」，改善天后宮周邊景觀、整建濱海步道及午沙坑道，提供遊客海天一色之步道系統。
- (3) 閩東文化：重點建設區為「南竿媽祖宗教園區」，整建朝山步道並完備解說導覽設施，以推廣媽祖文化。
- (4) 戰地史蹟：重點建設區為「南竿北海遊憩區」、「北竿馬祖戰爭和平紀念公園」，整修北海坑道內部照明、完成處本部暨遊客中心、改善北海遊憩區廣場整體景觀、完備戰爭和平紀念公園解說服務設施、整建大膽部隊連及 12 據點等軍事據點、闢建后沃入口服務區，以提供遊客完整的戰地體驗。

2、經營管理方面

- (1) 整頓馬祖旅遊線各重要觀光據點，改善暨有遊憩據點之公共服務設施，

以健全南竿、北竿、東引及莒光各系統之優質旅遊環境。

- (2) 舉辦生態旅遊活動，推展小而美之精緻旅遊，並培訓地區專業解說服務員。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舉辦「臺馬輪風華再現」活動，共吸引旅台鄉親及遊客約 2,500 人。
- (2) 辦理「2005 媽祖文化節」慶祝系列活動，透過國人對媽祖的景仰，搭配舉行大型的傳統祭祀大典及閩劇等活動，讓國人透過宗教文化之旅，體驗馬祖風情文化。
- (3) 辦理「2005 馬祖生態賞鷗」活動，舉辦解說員訓練，並編印相關活動海報與摺頁，宣導生態旅遊觀念，吸引遊客達 1,200 人次，普獲好評。
- (4) 辦理「驚豔馬祖海洋季」系列活動，於北竿 7 里、南竿鐵堡及莒光福正等景點舉辦音樂演奏與欣賞活動，創造馬祖地區旅遊新主題。
- (5) 配合管理處成立 6 週年，辦理「馬祖觀光 e 起來」系列活動，除重新啓動經海棠颱風重創的北海坑道照明系統，以及全新的多媒體觀光導覽系統之外，亦廣邀各界媒體及遊客共同體驗馬祖冬季風情，如馬祖老酒 DIY 與馬祖傳統美食展等。
- (6) 完成「馬祖國家風景區形象識別系統設計」案，與連江縣政府建立共同行銷語彙，推動馬祖旅遊活動。
- (7) 委託專業廠商辦理「馬祖國家風景區簡介 DVD 企劃製作」案、「馬祖國家風景區簡介冊委託設計暨印製」案與「馬祖全區導覽摺頁委託設計暨印製」案，將近年建設完成之新興遊憩景點介紹予遊客，並擴大對外宣傳。
- (8) 配合年度活動與行銷推廣馬祖旅遊，於 5 至 8 月在松山機場候機室刊登燈片，以宣傳推廣馬祖重要旅遊活動；並購置具馬祖地區代表性之獨特生態資源 - 黑嘴端鳳頭燕鷗及其他燕鷗族群正片共 74 張，俾利行銷推廣文宣製作使用。
- (9) 配合「馬祖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地理資訊暨觀光導覽管理系統規劃建置」案，於南竿、北竿機場、南竿、北竿、莒光及東引遊客中心建置觸控式多媒體觀光導覽系統，提供遊客更便捷的旅遊資訊取得管道。

(七)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

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範圍以南投縣魚池鄉日月潭為中心，北臨魚池都市計畫界線，東至水社大山之山脊線為界，西至水里鄉與中寮鄉之鄉界，南界則以臺 21 省道及水里都市計畫為界，總面積約 9,000 公頃。日月潭原為省級風景區，民國 88 年 921 大地震後，為辦理日月潭災後觀光重建工作、推動觀光整體發展及提升旅遊水準，交通部觀光局於 89 年 1 月 24 日成立日月潭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專責規劃建設及經營管理等各項工作。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完成明潭段 468 地號地上改良物之補償及明潭段 468、346-6、346-9、466-10 地號等土地之撥用。
- (2) 完成水社停車場旁污水池水質、日月潭旅遊線視覺、朝霧步道拱橋公共設施景觀、貓? 山景觀改善工程、涵碧步道、日月潭環潭步道設施興闢工程-青龍山步道、手划船浮排及相關設施修繕、拉魯島及相關據點照明整建工程、中明地區景觀公共設施工程第二期-內湖山步道整修工程、水里溪系統公共遊憩服務設施工程、公有碼頭浮排整修工程第二期等多項工程。
- (3) 進行日月潭國家風景區自然生態資源監測(四)、水里?? 地區觀光遊憩綜合規劃、遊憩設施維護管理資料庫之建置規劃、車埕 OT 先期規劃及可行性評估規劃案等。

2、經營管理方面

- (1) 辦理解說研習營及車埕管理站解說服務訓練，及解說志工觀光美語訓練，以提昇解說品質與外語解說能力。
- (2) 平日安排專人駐點於遊客較多之據點如車埕、水社名勝街、慈恩塔等地進行解說及諮詢。
- (3) 於名勝街遊客服務中心提供諮詢服務、遊憩資料索取之服務平台，並按時播放日月潭影帶供遊客觀賞。
- (4) 推動日月潭環潭地區公共服務設施如解說牌、指引標誌、街道標誌等雙語化設施，提供國際觀光客完善的指示系統。
- (5) 於春節及日月潭櫻花祭期間辦理環湖公車接駁系統，減少環潭地區車輛活動，紓解部分交通壅塞狀況。
- (6) 辦理日月潭親子戲水池開放，增加旅遊多樣性服務。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輔導推廣原住民活動，協助辦理播種祭、豐年祭等邵族傳統祭典節慶之系列活動。
- (2) 規劃及輔助辦理 2005 年日月潭嘉年華系列活動—花火節、湖畔音樂會、2005 櫻花祭活動暨萬人泳渡嘉年華活動。

(八) 參山國家風景區

參山國家風景區包括獅頭山、八卦山及梨山等 3 大風景區，地跨新竹、苗栗、彰化、南投、臺中等 5 縣 18 鄉鎮，面積合計約為 7 萬 7,521 公頃。交通部觀光局於 90 年 3 月 16 日成立管理處，專責辦理該風景區之開發建設與經營管理工作。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桃竹苗旅遊線計畫」及「脊樑山脈旅遊線計畫」中程計畫業於 94 年 7 月 28 日奉行政院核定，為協調整合旅遊線各單位相關資源，分別籌組各旅遊線工作圈及產業聯盟，召開各項會議，期有效改善觀光旅遊環境。

- (2) 辦理桃竹苗旅遊線獅頭山、北埔、峨眉湖、五指山、六寮、十二寮、南庄、三灣等地區景點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及植栽綠美化，並改善台 3 線、竹 41 線及內灣遊憩區道路景觀等計 20 件工程。
- (3) 辦理脊樑山脈旅遊線梨山、谷關地區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及植栽綠美化，並改善旅遊線埔里沿線及臺 8 線東勢-谷關段道路沿線環境綠美化等計 11 件工程；八卦山地區公共服務設施改善及植栽綠美化等計 10 件工程。
- (4) 委託辦理南庄遊憩系統自然資源調查、生態旅遊簡易環境監測機制、梨山地區生態旅遊發展規劃及區內公共服務設施改善等 13 件規劃設計。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完成寶藏寺遊憩區委外經營管理，並賡續辦理「民間參與梨山賓館投資整建營運計畫」招商作業。
- (2) 每季辦理遊客滿意度調查工作，有關遊客所提各項意見納入相關施政及經營管理之參據。
- (3) 辦理 94 年度國家級風景區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平時督檢事宜，並落實區內公共設施及遊憩據點安全暨清潔維護管理工作，另辦理轄內入口標誌 14 面、指示標誌 16 面，以提昇遊憩服務品質。
- (4) 輔導原住民社區及觀光相關產業研習訓練計 6 場次；並善用社會人力資源，培訓區內解說志工 132 人，以增強導覽解說內涵及技巧。

3、觀光宣傳推廣

- (1) 獅頭山：完成獅頭山自然生態? 生活智慧體驗營、獅山文化生態系列講座、桐花祭期間配合相關活動，另與相關單位合辦南庄山水節、瓦祿文化節及旅遊資訊展等項活動。
 - (2) 梨山：完成溫泉文化館開幕、泰雅族文化與生態旅遊文化生態系列講座活動及「提升梨山地區生態文化遊憩活動」等相關研習，並與相關單位合辦梨山馬拉松賽、谷關街頭藝術節、谷關狂歡嘉年華活動及推動梨山生態旅遊套裝遊程。
 - (3) 八卦山：完成鷹揚八卦-全民賞鷹、八卦山脈單車節、探索十八彎古道暨清水岩寺古蹟自然生態之旅、八卦山大佛生態學習之旅、松柏嶺茶鄉及台灣獼猴生態體驗營等項活動，另協助地方政府完成大佛亮起來-點亮半線城活動及南投花卉嘉年華與彰化展覽大縣系列展覽活動。
 - (4) 完成編製參山系列-斯拉茂傳奇篇解說叢書、印製參山印象解說手冊。
- (九)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

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於 90 年 7 月成立，經 93 年 4 月擴大經管範圍後包括嘉義縣瑞里、瑞峰、太平、文峰、豐山、來吉、奮起湖、阿里山森林遊樂區，以及達邦、特富野、里佳、山美、新美、茶山等地區，總面積約 4 萬 1,520 公頃，區內自然及人文資源豐富，素以日出、雲海、

森林鐵路及鄒族文化馳名中外。阿里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秉持著維護生態、低度開發爲主的方式進行開發建設，並以知性、感性、品質爲重的方式行銷，期能達成自然與觀光並存，生態與遊客共榮的目標。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完成樂野段 736-1 地號 0.3163 公頃、來吉段 377-1 地號 0.4336 公頃、公田段 55-86 地號 1.3594 公頃等 3 筆土地價購案，及公田段 678-1 地號 0.4193 公頃、公田段 54-116 地號 0.1028 公頃等 2 筆土地無償撥用案。
- (2) 完成牛埔子農場共同開發許可案可行性評估、半天岩觀光遊憩設施民間投資可行性評估、鄒族普亞娜觀光花卉園區綜合規劃、奮起湖公共管線規劃及可行性評估、聯外道路入口意象委託規劃設計、景觀遊憩設施圖集彙編（非原住民地區）、社區施工之規劃管理委託服務工作、鄒族自然與文化中心工程（軟體部分）委託規劃、奮起湖社區排水系統規劃服務工作、阿里山公路沿線遊憩服務設施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服務工作、植物資源調查暨解說手冊、解說導覽牌示內容規劃、奮起湖風景區整體規劃案、數值地形測量（八）、阿里山高山茶區觀光休閒創新價值細部規劃、達邦來吉地區發展生態旅遊產業規劃暨執行、變更阿里山（達邦地區）都市計劃（配合設置鄒族與自然文化中心）、導覽解說牌示規劃設計等 18 項先期規劃設計案。
- (3) 完成樂野、來吉、茶山、里佳、奮起湖、隙頂、太和、豐山等地區遊憩服務設施，臺 18 線道路景觀改善、桿線地下化或遷移、山羊路整修、2005 諸羅記－驚艷阿里山旅遊資訊服務站設施、豐山土石流紀念公園、159 甲線半天岩段改善、導覽解說牌示製作設置，及瑞太、太和、瑞里、樂野、豐山、來吉、隙頂等地區災害搶修工程等 58 項設施工程。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協調公路、警政及林政等機關，執行 94 年春節暨櫻花季交通疏運計畫，藉由大眾運輸接駁專車及臨時加油專用道之規劃、執行，有效疏解瓶頸路段壅塞情形，提高臺 18 線阿里山公路行車速率。
- (2) 辦理山區第一線緊急救護訓練，強化社區災害應變能力，並辦理民宿業簡易餐旅英文講習，提昇接待外籍旅客能力，以提昇旅遊安全及遊憩服務品質。
- (3) 拆除奮起湖地區大型違規廣告物，美化視覺景觀。
- (4) 推動社區參與發展觀光，藉由推廣社區生態旅遊、善用地方人文資源、產業及提供就業機會等方式，協助輔導社區自立自足，以達永續利用經營之目的。

3、觀光推廣宣傳

- (1) 舉辦『94 年度社區志工甄選及解說訓練（含觀光大使）』、『阿里山鄒族創新歌舞訓練』、『鄒族部落文化工藝產業包裝暨促銷訓練』等課程。
- (2) 參與辦理『2005 台灣燈會』、『2005 臺中旅展』等活動，擴大宣傳阿里

山套裝遊程。

- (3) 辦理『2005 阿里山與螢共舞』、『鄒族舞弄你』、『2005 阿里山鄒族生命豆祭』、『2005 嘉義諸羅記～驚豔阿里山』、『奮起湖文史陳列室啓用』及『2005 阿里山日出印象音樂會』等四季觀光節慶活動。
 - (4) 辦理『真情鄒族』、『華雲香霧 鐵道茗鄉』、『如螢隨行 武俠瑞太』等自然生態及人文風情 DVD 簡介帶與『森抹遠綠』、『穿梭畫中景』、『鄒族工藝新發現』、『親近鄒族』等主題旅遊書籍及『武俠瑞太』、『氧生之旅』、『親近鄒族』等套裝遊程摺頁之編製。
 - (5) 鼓勵大眾或親子遊賞大阿里山螢火蟲生態風景區，特辦理『螢以爲傲』網路徵圖競賽。
 - (6) 鼓勵遊客使用管理處旅遊網站並瞭解風景區相關人文產業及風景特色，特辦理『幸福獵人計畫』之網路問答及抽獎活動。
 - (7) 觀光資訊網站獲得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之『94 年國家風景區全球資訊網網站競賽』第 1 名殊榮。
- (十) 茂林國家風景區

茂林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於民國 90 年 10 月 2 日成立，管轄範圍北接玉山國家公園、東以中央山脈西麓、西以十八羅漢山、南以瑪家鄉涼山瀑布爲界，橫跨高雄、屏東兩縣包括茂林、六龜、三地門、霧台、瑪家、桃源等 6 個鄉，面積約爲 5 萬 9 千公頃，區內有特殊的地理景觀、地貌與地質，豐富的動植物生態，優美的自然景觀及多樣的原住民人文色彩，爲南臺灣觀光遊憩熱門景點，交通部觀光局成立管理處專責辦理開發規劃、建設及經營管理，營造友善國際觀光旅遊環境，加速觀光產業發展，提昇服務品質與國際接軌，達成觀光客倍增目標，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配合觀光客倍增計畫及國土復育策略方案暨行動計畫，運用高屏山麓旅遊線自然景觀及原住民文化特色形塑成「自然野趣、冒險體驗之旅遊園地」，促使本旅遊線發展成爲「溫泉休閒」、「文化參訪」、「生態旅遊」及「冒險旅遊」之觀光地區。
- (2) 採機關合作策略組成工作圈，推展季節性活動，設計旅遊商品營造友善旅遊環境，共同整體行銷共享成果。
- (3) 取得新威大橋及賽嘉航空園區第 1 起飛場工程用地。
- (4) 完成賽嘉航空園區開發興辦事業計畫、荖濃管理站及泛舟服務中心開發興辦事業擬定作業、茂林國家風景區六龜服務區委託民間經營評估規劃案、茂林國家風景區網路更新作業、寶來、不老溫泉地區環境監測補充調查、茂林國家風景區滿意度調查等 6 項。
- (5) 完成 185 線景觀護欄美化工程、六龜遊客中心整建工程、寶來國中

校園周遭景觀綠美化設施、三地門鄉遊憩據點公共設施第二期、茂林鄉高 132 線景觀道路護岸、涼山瀑布風景區設施整修及景觀改善、新威森林生態園區、茂林辦公廳舍整修、新威森林生態園區 A、B 區景觀佈置等 9 項工程，並加強公共設施及遊憩據點安全暨清潔維護管理工作。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公共及服務設施鼓勵民間企業、社團予以經營管理及維護認養，以減輕政府財政負擔。
- (2) 推動具收益性之遊憩據點採公辦民營方式，出租民間經營，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 (3) 輔導寶來、不老溫泉地區觀光產業合法經營。
- (4) 利用退休人員培訓解說志工，舉辦解說導覽訓練，以充實接待旅客人力資源。
- (5) 連續假期規劃相關交通疏運措施，以便利遊客出遊。
- (6) 加強區內各遊憩據點環境清潔及設施維持，為維護區內環境清潔分別將桃源、六龜、茂林、及屏北 3 鄉委託專業公司，辦理清潔工作。

3、觀光宣傳推廣

- (1) 辦理梅之藝、紫紫點點-茂林尋幽賞蝶、形的特展、紅火蟻特展、屏東機場高屏山麓旅遊線暨火星大探險佈展、飄山競水荖濃溪泛舟、觀光大使培訓、南島族群婚禮嘉年華、賞蝶志工培訓等 9 項活動。
- (2) 配合 e 化政府政策建構旅遊網站，提供各旅遊消費族群旅遊、活動資訊，並聯結相關旅遊網站提昇服務與便捷性，提供景點介紹、交通資訊、推薦行程、遊程介紹、餐飲、住宿等協助上網使用者取得所需旅遊資料。

(十一)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

北海岸及觀音山國家風景區係配合精省政策重新整合北海岸、野柳、觀音山三處省級風景特定區，於 91 年 7 月 22 日設立管理處，規劃經營管理之。行政區域分屬臺北縣萬里、金山、石門、三芝、八里與五股等 6 個鄉鎮，面積總計約為 1 萬 2,351 公頃，其中陸域面積約為 7,941 公頃；海域面積約為 4,411 公頃。以「減量」、「環境優先」、「國際水準」、「便利遊客」等 4 項原則作整備。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完成全區數位地籍管理資訊系統 (GIS) 更新建置及全區土地清查及潛力點規劃研究案，提升北海岸及觀音山風景特定區規劃效率。
- (2) 全區性工程：完成北海岸觀光景點指標系統雙語化工程。
- (3) 三芝地區：完成三芝石門地區自行車道工程、芝蘭公園公廁，改善公廁不足。
- (4) 石門地區：完成白沙灣海水浴場及週邊環境改善一期工程、石門地區

據點設施改善工程、石門老梅風箏公園環境改善工程、石門十八王公週邊災害修護工程、富基漁港外環道路改善工程等規劃設計案，增加石門鄉靠海側遊憩據點。

- (5) 金山地區：萬里金山地區自行車道工程、核二廠前新建工程、中角區域排水改善工程、金山候車亭工程、金山鄉清泉村聯外道路改善工程、臺 2 線（金山段）景點綠美化改善工程，改善週邊環境。
- (6) 萬里地區：賡續辦理野柳地區漁澳路、隧道口護欄、園區內道路、廟前廣場等項工程、野柳港東路週邊改善工程，以提供遊客良好動線品質。
- (7) 觀音山地區：完成清智公園與硬漢嶺週邊環境改善工程、凌雲寺登山步道口公廁及遊客中心等項工程、觀音山 53-1 號道路坍方工程。
- (8) 辦理土地及地上物取得作業。

2、經營管理方面

- (1) 以顧客導向理念，充實遊憩軟硬體設施，加強人性化服務，與設施國際化，營造友善與安全旅遊環境，讓觀光客有賓至如歸，與溫馨感受。
- (2) 結合相關單位共同致力維護風景區的環境品質。
- (3) 崇法自然，著重景觀風貌管理，兼顧生態資源及遊憩需求，以符永續經營目標。
- (4) 透過觀光資訊系統及市場行銷模式之建立，適當引入民間投資，擴大觀光發展利基。
- (5) 所轄公共設施及遊憩據點設置巡邏箱（13 個點）與設施清潔維護檢查表，每日派員巡查，遇有損害或不堪使用，隨時報請修理或改善。並隨時抽查督導，以落實遊憩設施安全暨清潔維護管理工作。
- (6) 為引藉民間資源參與公共設施維護，有效減少公部門於相關維護支出，鼓勵公私機構團體及個人認養管理處公共設施。
- (7) 邀集臺北縣政府及相關單位召開水域遊憩活動管理會議，研商水域遊憩活動管理事宜，公告水域遊憩活動之種類、範圍、時間及行為限制事項。轄管範圍三芝、石門、金山、萬里等 4 鄉水域，已於 94 年 10 月 19 日完成北海岸各水域遊憩活動之限制公告。
- (8) 依遊憩據點地理條件，評估其潛在危險因素，豎立設置相關警示（告）標誌約 30 座。

3、觀光宣傳推廣

- (1) 積極規劃設置遊客中心、舉辦各項觀光遊憩推廣活動，帶動地方產業發展，編印旅遊解說導覽文宣品，以推升遊客量持續成長。94 年北海岸遊客總數為 220 萬 9,732 人次，較 93 年大幅增加 101.3%。
- (2) 辦理「金包里老街亭仔腳藝術節」及「野柳神明淨港文化季」，推廣地方民間藝術暨宗教活動；

- (3) 辦理「臺北縣 94 年度植樹月千人植樹」、「北海岸自行車大賽暨自行車逍遙遊」、「2005 金石國際馬拉松」、2005 年觀音觀鷹，將當地生態及猛禽過境之特色推薦予民眾。

(十二)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

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擁有潟湖、沙洲、溼地、紅樹林等獨特的生態資源，孕育出歧異度豐富的動、植物生態環境；富饒的農漁產業、鹽鄉風情、王爺信仰、鹽分地帶文學及開臺史蹟，更豐富了區內多樣化的觀光遊憩資源。為賡續推動「觀光客倍增計畫-雲嘉南濱海旅遊線」之各項計畫，善用觀光資源，提升旅遊服務品質，交通部觀光局於 92 年 12 月 24 日成立管理處，本年度重要工作項目如下：

1、觀光建設規劃方面

- (1) 規劃方面：完成布袋鹽田休閒渡假園區開發評估規劃案、馬沙溝-青鯤鯓遊憩區觀光發展評估規劃、鰲鼓溼地生態觀光發展規劃、曾文溪觀光遊憩整體規劃、北門遊客服務區暨景觀遊憩區風華重現價值工程研析工作及價值工程訓練委託案。
- (2) 工程設計方面：完成北門遊客服務區暨景觀遊憩區風華重現（國內競圖）、布袋鎮布新橋暨周邊景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布袋港航運大樓暨周邊景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北門地區停車場暨公共設施改善工程、東石地區周邊景觀暨公共設施改善工程、青鯤鯓聯外景觀道路新建暨周邊景觀公共設施改善工程等 6 項委託設計監造案。
- (3) 有償撥用嘉義縣布袋鎮布袋航運大樓坐落之土地及地上建物。
- (4) 辦理觀光遊憩據點實質開發建設
- 甲、全區性：全區道路指標工程及全區據點零星改善工程。
- 乙、雲嘉系統：鰲鼓濕地指標系統暨道路改善工程、東石彩霞大道景觀綠美化工程、布袋福德橋至遊艇港環境景觀改善工程、布袋航運大樓暨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 丙、南瀛系統：北門鹽田填土整地綠化工程、七股鄉頂山社區前道路週邊景觀設施改善工程、七股觀海樓暨周邊景觀公共設施整修工程、青鯤鯓聯外景觀道路新建工程、臺 61 及 17 線路堤周邊植生綠美化工程（第一期）、南鯤鯓宗教特定區〈停 1〉停車場工程(第一期)、北門新舊臺 17 線北側入口景觀改善工程、南 15 線道路週邊景觀改善先期工程。
- 丁、臺江系統：臺江鹽田生態文化村入口意象、四草大橋橋頭公園之景觀改善工程（第一期、第二期）。

2、經營管理方面

- (1) 加強提供遊客旅遊安全資訊，製作並更新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網頁之旅遊安全資訊，擬定「娛樂漁筏活動安全須知」。
- (2) 鼓勵公、私機構團體及個人認養公共設施。

- (3) 加強海岸線及遊憩據點環境整理維護，不定期巡查轄區景點。
- (4) 與縣市政府建立聯繫機制，共同執行觀光漁筏聯合檢查安全事宜。

3、觀光宣傳推廣

- (1) 參加大型旅展－臺南貝汝展覽館 2005 年休閒旅遊展及臺中國際旅展等。
- (2) 與縣市政府及民間團體合作舉辦節慶行銷推廣活動，結合社區營造，行銷推廣地區特有之文化、民情，如嘉義縣濱海媽祖觀光季-媽祖海上祈福、北門嶼鄉土歌謠比賽、東隆宮王船祭巡禮、臺江生態文化季等。
- (3) 結合在地宗教信仰及鹽業文化資源，辦理獨創性之觀光活動，如「鯤鯨王平安鹽祭」，並營造成為常態型之大型觀光活動。
- (4) 錄製臺視節目邁向 21 世紀宣傳短片、印製風景區宣傳噴畫帆布、北門遊憩園區摺頁、製作臺北機場宣傳燈箱、寺廟之旅人文解說手冊、出版漁鹽之鄉旅遊導覽手冊。